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

淄资交易发〔2022〕22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进场资料的通知

各招标(采购)人, 中介代理机构:

为保障交易项目高质量、高效率进场受理, 根据《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规范》DB3703/T 4-2020 等规定, 对政府采购项目、工程建设项目、产权交易项目进场交易所需资料分类梳理, 形成项目进场资料清单(详见附件)。

各单位应准确、完整地填写项目登记信息, 按照项目类型上传资料, 并对登记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出现项目登记资料不全或有误, 见证人员从系统及时退回并告知原因和所需修改内容; 存在提报虚假材料的, 立即提示、告知相关市场主体, 并函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

附件：项目进场资料清单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8月9日

附件：

项目进场资料清单

政府 采购 项目	1.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登记表》（原件扫描件）； 2. 省网计划备案表、各级财政部门审批表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截图（财政类项目、市本级医疗类项目）； 3. 《医疗机构医疗设备采购申报审批表》（区县级医疗类项目）； 4. 《项目进场交易通知书（政采）》和审批文件（部门审批项目需传，审批文件为审批单或请示、批复文件）； 5. 《采购文件》。
工程 建设 项目	1.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登记表》（原件扫描件）； 2. 《进场交易通知书》（住建类项目、水利类项目、部门审批项目）； 3. 招标计划截图； 4. 《委托代理协议》； 5. 《审批（立项）文件》； 6. 《招标文件》。
产权 项目	1.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登记表》（原件扫描件）； 2. 《资产股权进场交易告知函》（包括中介机构选取材料）； 3. 《资产股权出让（转让）方承诺书》； 4. 资产股权出让（转让）行为内部决策材料； 5. 资产股权出让（转让）行为审批备案材料； 6. 《出让（转让）资产股权评估报告》； 7. 其他资料。

(此页无正文)